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IK
GOLIK HOLDINGS LIMITED
高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18)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及
提名委員會成員

高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甯漢崇先生(「甯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甯先生，62歲，持有美國舊金山大學金融與市場營銷(榮譽)理學士學位。

甯先生於物流行業擁有逾 30 年之經驗和實踐，彼過往曾於 DHL Global Forwarding Asia Pacific，TNT Hong Kong 及嘉里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擔任不同的高層管理工作崗位，期間於綜合需求/供應/價值鏈管理、空中/海上/陸地/多式聯運貨運代理運輸服務和科技主導以客戶為中心的資料數據化基礎設施領域裡參與多樣的增值戰略角色，這都為頂尖跨國物流服務供應商於戰略物流發展和企業管理方面提高相關價值。

甯先生現任香港建築業物料聯會有限公司(「聯會」)之行政總裁，聯會於香港乃建築材料行業的權威代表和統一聲音，亦是行業與香港政府相關組織和工作部門主要的交流聯絡點。

甯先生為香港運輸物流學會之院士，彼於過去 3 年內並無於其它上市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涵義，甯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股份之任何權益。

甯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每年可更新之服務合約，並須遵守相關公司細則有關董事輪值告退及重選之規定。彼將有權收取年薪 238,000 港元，此年薪乃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其它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市場大致酬金基準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甯先生並沒有於本公司及本集團擔任任何職位及與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彼已確認並無關於彼獲委任之其它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它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任何條文須予以披露。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甯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高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彭德忠 MH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彭德忠先生 MH、何慧餘先生、彭蘊萍小姐及彭志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俞國根先生、陳逸昕先生、解端泰先生、陸錦勳先生及甯漢崇先生

* 僅供識別